

附件 1：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校内抽检工作方案

一、抽查时间和对象

1.抽查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3 日--26 日

2.抽检对象：2021 届所有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二、抽查对象确定

学校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确定抽查学生名单，一般按不低于当年各本科专业毕业生人数 5%的比例随机进行抽检。

三、抽查内容

学位论文质量抽查工作须全面检查学位论文的质量和学术规范，应重点对选题意义、写作安排、逻辑构建、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进行考察。

四、抽查方式

被抽检的论文（设计）采用“双盲”评阅，送审时须隐去论文作者和导师姓名。

五、工作程序

1.5 月 23-24 日，学院聘请校内或校外高级以上职称同行专家，采取随机匹配方式组织同行专家对抽检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评议，提出评议意见。每篇论文送 3 位同行专家，3 位专家中有 2 位以上（含 2 位）专家评议意见为“不合格”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将认定为“存在问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。3 位专家中有 1 位专家评议意见为“不合格”，再送 2 位同行专家进行复评。2 位复评专家中有 1 位以上（含 1 位）专家评议意见为“不合格”，将认定为“存在问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。

2.5 月 27-28 日，学院将抽查结果报教务处。

六、结果认定与处理

1.被认定为“存在问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的必须修改，修改后的成果须经指导教师把关审核后方可进行复检。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审查认定，并给出是否同意参加答辩的处理意见。

2.被认定为“存在问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的，取消评优资格。

附件 2：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重复率检测工作方案

一、检测对象与检测方式

1. 检测对象：全校所有拟申请毕业答辩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

2. 检测方式：学生按照学校要求通过“石河子大学大学生毕业（设计）论文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管理系统”）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，指导教师和管理系统中对学生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查看及审核。指导教师确认审核通过后，系统进行自动检测并给出检测结果（文字复制比数值或简洁报告单）。

3. 检测要求：学生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时须按管理系统要求将检测的论文（设计）成果文档（含篇名、目录、中英文摘要、关键词、正文、参考文献等）与不需要检测的附件文档（如致谢、调查问卷、证明材料等）分开上传。检测论文（设计）成果文档须为 Word 文档，命名方式为“英文课题题目#中文课题题目#学生姓名”，如“Test#测试#张某某”。

二、检测时间安排

1. 预检（2021 年 5 月 17 日--19 日）：预检为学生自由私密检验，预检结果不作为评判学生论文（设计）的依据。

2. 统测（2021 年 5 月 20 日--24 日）：统测为全校统一重复率检验。统测不合格论文（设计），由学校和学院统一组织复查（复检）。

3. 复查（2021 年 5 月 25 日--27 日）：复查仅针对统测不合格的论文（设计），该类论文（设计）须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修改后再次提交检测。

4. 其他（2021 年 6 月 7 日--9 日）：此环节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最终成果提交。毕业答辩后，所有学生针对答辩专家意见及建议等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修改，形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最终版，并在管理系统上提交。此次提交不用将成果正文及附件文档分开上传。

注：检测时间以系统显示为准，每次检测时须至少在系统截止时间前 4 个小时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以免因网络拥堵等原因影响检测。

三、统测结果认定与处理

1. 检测合格标准：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（重复率）及校内互检结果 $\leq 30\%$ 为合格。

2. 统测不合格（ $30\% < \text{重复率} \leq 70\%$ ）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必须修改，修改后的成果须经指导教师把关审核后方可进行复检。根据统测及复查（复检）结果，由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进行认定，并给出处理意见。

3. 对于统测重复率 $>70\%$ 的学生，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审查认定，确认抄袭者由学院研究依教育部文件及《石河子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石大教发〔2018〕4号）进行严肃处理。

4. 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必须在学校统测中通过，并且重复率在20%以内（含20%）。

5. 学生上传到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必须与本人实际成果一致，否则取消答辩资格并由学院严肃处理。指导教师对学生提交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文档负有审核把关责任。

6. 学生或指导教师对检测结果提出异议的，由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对相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鉴定，根据鉴定结果提出处理意见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为确保良好的检测秩序，请管理系统所有使用人员（学院教学秘书、系主任、指导教师和学生等）在检测工作开始前务必变更账户密码，严禁继续使用系统初始密码。

2. 检测篇数是学校购买的有价教学资源，学院和学生应认真对待、谨慎操作，防止误传误检。账号遭盗用及错误操作致使资源浪费者责任自负。

3. 所有使用人员在管理系统使用过程中，须对用户账号信息、检测内容、检测结果等严格保密，严禁使用系统进行收费检测或对非本人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检测。严禁任何工作人员向指导教师和学生泄露学校规定外的检测结果（如全文对照报告单等），一经发现，学校将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4. 重复率检测是毕业答辩资格审查的重要指标，未参加重复率检测工作的学生不可列入毕业答辩学生名单，失去毕业答辩资格。

5. 加强宣传和督促力度，提高指导教师责任意识，敦促学生按时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同时开展抽查，预防学术不端行为。

6. 学院不合格论文（设计）认定处理工作结束后，方可生成参加毕业答辩学生名单，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。

附件 3：石河子大学 2021 年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日程表

食品 学院

填表人：吴庆智

院领导签章：罗安伟

时间	地点	专业	分组	学生人数	答辩委员会（小组）名单		
					组长	成员	秘书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101	食品质量与安全	1	28	李宝坤	卢士玲、姬华、董娟、杨艳彬、王庆玲	王静云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102	葡萄与葡萄酒工程	2	27	史学伟	程卫东、王平、王斌、薛波、刘婧琳	何玉云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104	食品科学与工程	3	26	陈国刚	江英、蒋彩虹、郭敏瑞、颜海燕	程少波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103	食品科学与工程	4	27	张建	毛晓英、唐明翔、孙凤霞、郭筱兵、朱新荣	牛建明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201	食品科学与工程	5	26	魏长庆	罗安伟、罗鹏、万银松、孙静涛、李应彪	刘文玉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202	食品科学与工程	6	27	单春会	陈计峦、刘娅、刘忆冬、刘福林	唐凤仙
2021.6.5 上午 10:00 开始	绿 3-203	食品质量与安全	7	27	倪永清	关波、周红、张艳、胡有贞、李涓	剡文莉

附件 4：2021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线上答辩注意事项

一、答辩形式

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采用钉钉、腾讯会议等具有视频会议功能的直播软件进行线上答辩。网络视频答辩的软件要求：软件功能稳定、操作简单易用（至少允许 10 人同时在线）、支持共享屏幕在线播放 PPT、可在线共享文件等。

二、答辩人员

所有符合答辩资格审查及答辩条件的未返校 2021 届本科毕业生。

三、答辩准备

每位答辩委员和学生须提前熟悉视频会议软件的使用方法。各学院应安排专人对软件的软硬件环境进行测试，包括音频、视频、表决场景等，确保答辩顺利进行。

四、答辩要求

答辩情况应有详细纪录。在答辩过程中要确保视频答辩的效果，做好答辩记录以及答辩图片采集，有条件的可以进行全程录音或录像，并将答辩图片、音（视）频资料、答辩决议、表决票等答辩材料做好归档。

五、答辩流程

1.按照答辩时间，答辩秘书召集答辩委员、答辩人进入线上视频平台的答辩室，有限允许旁听学生参会（控制人数、核对身份、禁言），并做好会议记录和答辩记录；

2.答辩委员会组长宣布答辩开始，介绍答辩委员会委员并主持会议；

3.学生就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案、研究成果等进行报告，学生陈述时间与答辩时间与原线下形式相同，答辩稿应与提交重复率检测稿一致。各学院（系）应根据情况对每个学生的答辩时间提出要求，学生陈述应不少于 15 分钟，老师提问和学生回答不少于 15 分钟；

4.答辩结束后，答辩委员会单独进行评议，对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学术水平和答辩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，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进行表决，确定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成绩；

5.答辩结束后，由答辩秘书将答辩记录及答辩成绩录入管理系统。答辩期间，学校将对各学院的答辩工作进行抽查。